



大会

Distr.: General
26 June 201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七十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项目 98(p)

全面彻底裁军：小武器和轻武器
非法贸易的各方面问题

2015 年 6 月 17 日摩尔多瓦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致此函，介绍我有幸于 2015 年 6 月 1 至 5 日在纽约主持的从各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不限成员名额政府专家第二次会议情况。

此次专家级别的会议审议了下列议题：小武器和轻武器制造、技术和设计最近进展对有效标识、记录保存和追查的影响；鉴于上述进展为保持和提高国家标识、保存记录和追查系统效力而采取的实际步骤，包括对有关工具和技术的转让、吸收和有效利用的支持方式；为全面和有效执行《行动纲领》和《使各国能够及时可靠地识别和追查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国际文书》而进行的技术和设备转让，以及能力建设，特别是培训以及；与执行《行动纲领》和《国际追查文书》有关的其他问题。

经与会者同意，我编写了一份由我本人负责的主席摘要(见附件)，力求反映会议讨论的要点。我希望可以通过这些要点，记录下会议审议情况，并且，若会员国愿意，则可借以促进在今后按照《行动纲领》和《国际追查文书》举行的会议上继续审议这些新出现的问题。

* A/70/50。



鉴于上述情况，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第七十届会议暂定项目表中议程项目 98 (p)下的文件分发为荷。

摩尔多瓦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特命全权大使

弗拉基米尔·鲁潘(签名)

2015 年 6 月 17 日摩尔多瓦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2015 年 6 月 1 至 5 日从各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不限成员名额政府专家第二次会议

主席摘要

A. 概览

1. 在起草本摘要时，主席考虑到了各国在从各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不限成员名额政府专家第二次会议期间进行的讨论、专家在每一议程项目下所作技术介绍、各代表团编写的会议工作文件以及各国际组织和民间社会组织所作介绍。
2. 各国在会议上强烈要求主席在主席摘要中包含用于在《行动纲领》进程下推进小武器和轻武器方面最近技术发展议题的具体措施。各国还向主席呼吁，就应对这些技术带来的挑战方面的今后之路，提供初步结论。因此，本摘要述及了这些内容。
3. 讨论中出现了有许多考虑因素。这些考虑反映了各国之间的技术鸿沟意味着小武器和轻武器技术的新发展对各国的影响各不相同。有些国家权衡的是三维打印的潜在影响，而许多国家则在执行《行动纲领》和《使各国能够及时可靠地识别和追查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国际文书》的基本要求方面仍面临障碍。因此政府专家第二次会议高度重视更加深入地审议新技术和现有技术，包括在国际合作和援助、能力建设和知识技术转让背景下加以审议。
4. 各国一致重申《行动纲领》和《国际追查文书》的有效性，而有些国家则表示，需要为执行《国际追查文书》，特别是在模块化武器和其他新发展方面提供进一步指导。
5. 与会者认识到需要继续解决现有挑战，但同时普遍认为，各国讨论技术新发展，是为了保证它们为处理可能成为未来挑战的问题而做好充分准备，从而确保国际社会在解决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问题方面始终做好准备，不落后于时代。
6. 本摘要概述了会议讨论的核心内容。摘要由主席编写，责任由其自负，反映了其对正在讨论的要点的解释。摘要并非完整记录了这一周内讨论的所有问题，也不是复制各代表团的本国立场。

B. 审议小武器和轻武器制造、技术和设计最近进展对有效标识、记录保存和追查的影响

如何对材料进行标识？

7. 有代表指出，直至二十世纪下半叶早期，小武器主要部件使用的材料通常是钢。自那时起，逐渐开始采用铝、钛等金属，而自 1960 年代中期，为节省成本，开始采用聚合物制造框架，主要是手枪的框架。

8. 聚合物目前更多地被用来生产手枪框架，以及一些长枪的机匣。聚合物已经成为行业内的主流制造法。聚合物具有成本低、重量轻、耐潮湿、便于做成符合人体工程学的形状且具有热中性等优点。但是，聚合物的抗拉强度逊于钢和铝，且更容易受意外损坏。聚合物一般较廉价，但若按《国际追查文书》规定的具体标识要求进行定制，则更昂贵。

9. 在会议上，各国审议了小武器生产中使用的聚合物框架对有效标识的影响。各国指出，对聚合物而言，《国际追查文书》第 7 段规定的持久标识更难做到，特别是在制造之后——例如，在进口时。

10. 在上述关于聚合物框架的讨论中审议了几种标识方法，即激光打标和微点打标(针式打标)。各国指出，激光打标的费用相对较高，而一些代表团表示，根据其经验，这两种方法都不是能够为聚合物武器制作出足够持久标识的办法。激光或针式标识一旦被刮除或更改，便很难恢复。

11. 为了确保聚合物框架武器获得持久标识，建议采取的一种办法是，采用传统压标法在武器的金属部件，如枪管、枪闩上制作标识。但是这种方法不符合《国际追查文书》第 10 段的规定，因为这些部件(枪管，枪闩)不是武器的主要结构核心部件。

12. 另一种办法是要求对所有制造商将一个金属标签或片植入聚合物框架；一些国家指出，在某些情况下军火贩运者可能很容易将这种标签去除，不过，各国审议了关于以不破坏框架则无法去除标签的方式植入金属标签的建议。

13. 一些国家指出，使用金属标签并不一定能解决在制造后对聚合物框架武器进行打标的困难之处，因为金属标签上可能没有足够空间容纳此类标识。虽然制造商可能在金属签上留出一些空间供制造后打标，但若武器被进口到多国，则空间可能仍然不足。其中一项后续行动建议是，植入一个额外的未打标的金属签，供制造后打标之用。

14. 另一个部分解决办法是由制造商在制造时即把进口标识打出，至少在制造时已知最终用户身份的情况下，可以这样做。一些国家还提出一个问题，即在制造期间是否可以保证在武器上留出一个专门指定的地方供打标(无论是针式标识还是其他类型的标识)。

15. 各国指出，虽然在按照《国际追查文书》对小武器和轻武器进行持久标识方面应无所不用其极，但是存心去除标识的罪犯往往总有办法去除任何符合《国际追查文书》的标识。

16. 若干国家呼吁就武器标识相关问题与制造商进一步协商，包括就增进成本效益的可选办法提供指导。虽然这些国家指出，一些实施细节应当留给生产者决定，但它们强调指出，各国政府有责任制定这一领域的适用规则。

标识打在模块化武器何处？

17. 各国的武装部队正在设法为应对一系列多种多样的行动情形做好准备，也因此驱动了对发展和生产模块式武器的需求，此类武器的特点是有一个核心或固定部件，而枪的其他部分则大多数可以更改，以便于对该武器的组合进行根本改变，甚至在某些情况下改变其口径。

18. 模块化武器可与不同部件，包括来自其他武器的部件进行组装，因此可能出现同一件武器上存在不同序列号的情况，从而增加了错误识别的风险。

19. 在会议上，专家们的介绍表明，随着模块化武器的出现，武器打标的位置问题已日益突出。《国际追查文书》规定要在武器的一个主要部件或结构部件(例如框架和(或)机匣)上做出独特标识，并鼓励在武器其他部件(如枪管和(或)滑套或弹筒)上打上标识。

20. 然而，有人指出，一些武器机匣是分体式的，因而更难确定用来制作独特标识的主要或结构部件。对有些模块化武器而言，主要或结构部件即是指上部机匣(其可能有一个标明的可拆换枪管或固定枪管)，而有的则是指下部机匣。在这方面的一个挑战可能是，许多国家在国家一级尚未确定那一部件是主要或结构部件。

21. 若干国家建议可由模块化武器的原制造商确定哪一部分是武器的主要或结构部件。该部分则可作为武器的“管控”部件。因此，该部分将打上《国际追查文书》第8段规定的独特标识。与此同时，将仅使用管控部件上的标识来对武器进行记录。

22. 在模块化武器的打标问题上，有若干提议。若干国家认为，管控部件上的标识前可注上数字“(1)”，而武器其他部件上的标识前可注上数字“(2)”，以区别管控部件与武器的其他部件。若干国家建议只对管控部件打标，而其他国家则认为，继续对模块化武器的非管控部件打标并无问题，只要明确哪一部件是管控部件，即实质上为追查的目的而代表该武器。各国再次强调指出，各国政府有责任制定这一领域的适用规则。

C. 审议鉴于上述进展为保持和提高国家标识、保存记录和追查系统效力而采取的实际步骤，包括对有关工具和技术的转让、吸收和有效利用的支持方式

潜在的生产挑战？

23. 三维打印，或称“增材制造”技术，主要用于建筑、工业设计、生物技术和航天。在进行三维打印时，机器读取可三维打印文件中的设计数据，然后依次放置不同层次的流体、粉末、纸料或布料，通过一系列横截面做成形体。这些层面叠加起来或自动融合，产生出最终形状。

24. 近年来，三维打印技术有时已用于制造武器，最初是使用的材料是聚合物，后来开始使用金属材料，但以这种方式生产的武器可靠性暂时还不太高。随着技术进步，这可能会变化，而就目前而言，一次可发射一颗子弹或 10 颗以上子弹的打印武器已经构成了威胁。

25. 专家们指出，制造一件三维武器需要大量的生产资源和时间。与此同时，私人组装三维打印机并将其用于生产可用的武器，已证明是可能的。

26. 在会议上，与三维打印枪支有关的一个潜在挑战是，这些武器更容易躲过许多标准筛查机制，特别是金属探测器而被偷运：有一些测试表明，三维打印武器，即使其含金属部分仍通过了传统的拱门式金属探测器，不过，机场使用的 X 光扫描仪发现了这些武器。

27. 各国从专家们的介绍中还了解到，专门的高端三维打印机连带费用昂贵：约为 50 万美元至 100 万美元，目前个人大多数买不起。但是，技术的改进很可能会降低高端三维打印机的费用。而低端打印机费用为 1 500 美元以上。

28. 一些国家强调，它们已出台措施，以降低三维打印武器的相关风险。这些措施包括颁布法律，规定禁止在因特网上提供三维武器的设计；面向三维打印机制造商，实施关于潜在风险的全国宣传方案；以及确保实施三维打印机出口许可证制度。

29. 鉴于三维打印机本身可能会被用于打印非法武器，各国也强调必须注意此类打印机的转售。

现有的和新的标识、记录保存和追查做法

30. 《国际追查文书》规定小武器和轻武器要在制造时打上标示制造商名称、制造国和序列号的独特标识，或者由简单几何符号与数字代码和(或)字母数字混合代码组成的任何其他便于使用的独特标识，以方便各国识别制造国。《文书》还规定尽可能在每一件进口武器上打上适当的简单标识，以便识别进口国和在可能的情况下识别进口年份。

31. 在本议程项目下，各国听取了专家们关于当前和有效武器标识方法的介绍。除部分聚合物框架武器外，传统方法，如针式打标、刻标和手动压标等仍可满足大多数要求。

32. 万一出现打标机坏掉的情况，或在将这些机器运至不同地点方面存在后勤挑战时，这也不失为一个解决办法。还应在相应的国际援助方案中考虑这些情况。

33. 新技术(例如微点拷贝和毫微追踪技术等)最近开始进入市场。然而，这些是肉眼看不到的，而且尽管由于《国际追查文书》要求标识易读，即在没有技术手段或工具的情况下醒目，这些方法并不能取代传统的标识方法，但可以对传统标识进行补充，即打上很难找到并抹去的隐藏标识。

34. 各国还审议了微冲压技术，例如可由撞针在射击时在弹壳上留下标识，以便于追查。专家们强调，这种技术很容易被击败，因为标识一旦被找到，即可抹去，或将整个撞针换掉。如有必要，微冲压技术可作为其他类型标识技术的补充，但不可将之用作主要标识技术。

35. 各国强调，除对武器打标外，准确记录(哪怕是手工记录)这些标识非常关键，因为归根结底，这可以帮助成功追查武器。

库存管理：传统任务新方法

36. 根据《行动纲领》，联合国会员国承诺确保其武装部队和安全部队制定有关这些小武器和轻武器库存管理和安全的适当和详尽标准及程序。这些标准及程序将包括‘实体安保措施；库存武器取用管制；清点入册管理和衡算控和业务单位或授权人员持有或运送的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安保、衡算和管制。

37. 专家们交流了在库存管理，包括武器标识、记录保存和追查方面的国家做法和法规，并在这方面审议了如何将条形码、无线电射频识别和生物鉴别技术用于通过电子手段确定储存物项、收集有关这些物项的数据以及使数据能够自动输入记录保存系统之中。

38. 有些国家介绍了其将蓝牙和其他技术用于支持对其库存进行清点入册管理的做法。除其他外，利用这些技术能够实时追踪清点入册的物项，例如追踪从制造商至入库以及从入库到每个用户的情况。

39. 本着同样的精神，各国还审议了如何利用无线电射频识别、生物鉴别技术将武器的获得限于经过授权的用户。各国认为，就武装部队和安全部队而言，这一技术辅以全球定位系统追踪技术，可能造成行动上的挑战，而使有关人员面临风险。与此同时，一些国家指出，对平民拥有的武器采用这类技术今后是可能的，而是否采用要看拥有者的意愿。

D. 为全面和有效执行《行动纲领》和《国际追查文书》而进行的技术和设备转让，以及能力建设，特别是培训

国际合作和援助：需要及挑战

40. 在会议上，反复出现的一个主题是拥有或使用这些新技术国家不拥有或使用这些新技术国家之间的技术鸿沟。与会者强调，传统标识、记录保存和追查方法往往已完全足够且可靠。各国认为，国际合作与援助是全面和有效执行《行动纲领》和《国际追查文书》的核心要素。

41. 各国从专家们的介绍中了解到，在提供援助方面的关键问题包括要考虑到受援国的国家优先事项以及极其关键的一点，即要让国家当局参与整个项目执行周期，即从一开始的规划、设计、到后来的执行和评估各阶段。除其他外，这种参与将有利于向受援国更有效地转让相关知识。

42. 专家们还强调了援助的可持续性，包括监管环境的形成、以及知识的转让，同时强调必须考虑到当地环境，包括提供当地语言培训。还着重强调了捐助国与受援国有必要就有关条款达成协议。应考虑到经常性费用，如培训、电力和燃料费用、以及区域协调一致，包括提供相容设备的可能性。

43. 有人强调指出，协调仍然是在提供国际援助方面一个非常重要的有待解决的问题，情况往往是各有不同项目的多个捐助国、国际或区域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在同一个国家提供援助。各国强调需要确保国家一级援助提供者之间定期举行协调会议，包括通过联合国举行会议，且包括在项目规划阶段的初期举行会议，以免出现重叠。

44. 一些国家建议通过联合国裁军事务厅的各区域中心增加并引导有关合作，这将有助于交流经验并根据各国的需求加以调整。

45. 与会者指出，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执行《行动纲领》和《国际追查文书》，包括在协调援助方面，可应要求发挥重要作用。还鼓励各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密切合作，以此作为一个良好惯例，因为这些组织了解相关区域或次区域的特定国家及情况。

46. 与会者着重强调，国际援助是捐助方和受援方之间的一种伙伴关系，二者应密切合作。捐助国着重说明了它们在提供援助方面面临的一些挑战，并敦促受援国审议其有关规章、结构、基础设施和支助机制，包括审议适当的国家人事管理做法。

国际合作和援助：信托基金

47. 各国审议了关于加强《行动纲领》和《国际追查文书》下提供援助机制的问题。

48. 与会者呼吁建立一个联合国信托基金，专门用于执行《行动纲领》和《国际追查文书》。一些国家还提出该信托基金的其他模式，如通过联合国经常预算供资的模式，而另一些国家则不同意这一办法，而是提出采用自愿供资机制。各国还提议通过联合国裁军事务厅各区域中心在区域一级设立类似的信托基金。还有与会者呼吁设立一个捐助者资源数据库。

49. 一些国家强调指出已有一个联合国支持军备管制合作信托基金，通过这一基金，一群捐助者为执行《武器贸易条约》以及《行动纲领》提供资金。与会者敦促有能力的国家向现有信托基金安排，包括联合国支持军备管制合作信托基金捐款。

E. 与执行《行动纲领》和《国际追查文书》有关的其他问题

50. 在本议程项目下提出且各代表团以前曾提出的问题包括：

- (a) 促进和平文化；
- (b) 加强《国际追查文书》和《行动纲领》现有规定的执行；
- (c) 受影响领域的宣传和培训；
- (d) 加强边境管制和跨界合作；
- (e) 弹药；
- (f) 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手工生产
- (g) 国家直接控制小武器和轻武器转让，包括中介活动；
- (h) 未经许可制造小武器和轻武器；
- (i) 以外国许可证生产的小武器和轻武器再出口；
- (j) 颁发小武器和轻武器制造许可证，将之作为一知识产权事项；
- (k) 将武器转让给非国家武装团体；
- (l) 相关文书之间的协同作用，包括《行动纲领》和《武器贸易条约》之间的关联；以及
- (m) 安全理事会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的第 2117(2013)号和第 2220(2015)号决议。

F. 初步结论和建议

材料

51. 有国家指出，一些传统标识武器方法不适合聚合物武器的标识。虽然激光打标可以使用，但也比其他方法更昂贵且不能制作持久(可恢复)标识。在聚合物武

器标识方面的其他可能解决办法包括将一个金属片或签植入聚合物武器并在片或签上压印持久标识，而这种方法已有一些制造商采用。若武器最终用户是已知的，则制造商可在制造时即在武器上打出进口标识。不妨与制造商进一步探讨可否植入一个额外的金属片，以备制造后打标之用。可以考虑就具有成本效益的聚合物武器标识制作备选办法，提供进一步指导。

模块化武器

52. 有国家指出，模块化武器的主要或结构部件(因而标有武器序列号以便保存记录和追查的部件)必须明确可识别。这一部件可在序列号前标上数字“(1)”，以便辨别。尽管有模块化武器的国家还不多，但不妨考虑就模块化武器的标识、记录保存和追查提供进一步指导。

生产

53. 各国指出，使用三维打印技术制造小武器和轻武器虽然仍处于初始阶段，但有可能对执行《行动纲领》和《国际追查文书》造成严重挑战。特别是，随着硬件、软件和打印材料费用下降，这一技术对犯罪分子的吸引力有可能增加。可能需要进一步审议如何加强对三维打印技术的控制，以防止非法应用这种技术。

标识、记录保存和追查

54. 有关设备需要前后一致的保养和维护，这可能是一个挑战。在许多情况下，传统标识方法为武器标识、记录保存和追查提供了最具成本效益的解决方案。如果纸笔记录保存办法的有效实施存在障碍，那么布设了尖端技术后，这些障碍可能也会存在，因此不妨首先加以解决。不过，新的标识技术若可能付诸实施，则可为追查工作提供更高水平的支持。

库存管理

55. 对用于按照《国际追查文书》进行追查的技术与用于库存和清点入册管理的技术作出了区分。无线电射频识别和其他追查技术明显更多地用于后一目的。一些国家提到应当在考虑到当地社区有关能力基础上作出适当和合理的关于平民拥有的武器安全保管的规定。

国际合作和援助

56. 需要进一步注意国际合作和援助问题，包括技术转让，特别是鉴于在会议上关于小武器轻武器技术新发展的讨论。应进一步加强国际合作和援助的模式，这可以成为各国审议《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第六次两年期会议将审议的一个议题。

57. 各国还指出，需要加强对报告的利用，特别是通过利用国家报告来确定执行趋势和挑战以及提高现有资源与援助需求的匹配度。

信托基金

58. 在第六次两年期会议上，各国可以考虑国际合作和援助，包括技术转让方面现有的自愿信托基金机制是否充足，以及如何借助这些现有机制，更有效地执行《行动纲领》和《国际追查文书》。

59. 各国注意到裁军事务厅在会议上介绍了在加强供资和培训方面的可选办法，并重申其一项要求，即秘书处能够完成第五次两年期会议成果文件规定的任务，提出下列内容供第六次两年期会议审议：

- 加强对与执行《行动纲领》和《国际追查文书》有关的活动的供资可选办法，包括信托基金安排；以及
- 设立有关方案，以便在与执行《行动纲领》和《国际追查文书》有关的领域培训各自政府提名的相关官员。

60. 各国要求秘书处按照第五次两年期会议成果文件规定的任务，对 2001 年以来财政和技术援助，包括技术和设备转让，特别是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援助的适当性、有效性和可持续性进行一次全面研究，以便充分执行《行动纲领》，并将此项研究提交给 2016 年第六次两年期会议审议。与会者请秘书处向各国发出普通照会，就这些文件征求它们的意见建议，并敦促各国提交这类意见建议，以支持秘书处履行其任务。

各国审议《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第六次两年期会议展望

61. 在会议上，各国提出了一些具体议题，并建议在第六次两年期会议上审议这些议题。这些议题包括：

(a) 审议是否需要就聚合物武器标识问题商定进一步的指导准则；武器标识、记录保存和追查；以及在三维打印武器问题上，加强三维打印规章，包括就上述议题与业界进行进一步对话；

(b) 审议加强与国际合作和援助有关的模式，包括技术转让；

(c) 审议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国际合作和援助以及信息交流方面发挥更大作用；

(d) 审议进一步利用所提交的关于《行动纲领》和《国际追查文书》的国家报告，以提供关于需求与资源匹配度的信息；

(e) 审议在全面和有效执行《行动纲领》和《国际追查文书》方面现有的信托基金模式，以及是否需要设立其他信托资金。